

广东省护理学会

Guangdong Nursing Association

关于开展第七届“广东省护理学会科技奖”评选工作的通知

粤护字[2021] 006 号

各地市护理学会、省部属医疗机构、院校：

为进一步推动广东省护理科技工作的发展，广东省护理学会根据中华护理学会护办发字[2021]16号《关于开展第七届“中华护理学会科技奖”评选工作的通知》精神，依据《广东省护理学会科技奖奖励办法》，组织开展第七届广东省护理学会科技奖评选工作，并同步进行“中华护理学会科技奖”的推选。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推荐要求

1. 第七届“广东省护理学会科技奖”的评选范围与对象、推荐和受理程序、评审程序及标准等详见《广东省护理学会科技奖奖励办法》（附件1）。

2. 各推荐单位报送的科研或技术革新成果应是2020年12月31日前完成（原则上推荐近5年的成果）。

3. 科研成果需附查新报告和引用证明。

4. 申报成果的第一完成人应为项目负责人。

5. 已获国家级、省级奖励的项目不再报送（含中国科协、广东省科协或其他省、部级科技奖励）。

6. 根据“优中选优”的指导思想，各地市护理学会选出最能代表本地护理科技水平的3个项目报送，省部属医疗机构护理人员2000人以上者可报送2项，其余限报1项。

7. 获第七届广东省护理学会科学技术奖一等奖、二等奖者将推荐参加“第七届中华护理学会科技奖”的评选。

二、推荐流程

1. 各地市医疗机构的申报材料需提交当地护理学会评审，地市护理学会根据要求进行评审推荐，填写推荐书（附件3）签署意见、签名盖章并填写推荐汇总表（附件5）上报。

2. 省部属医院上报材料需提交所在单位，单位根据要求审核推荐，填写推荐意见（附件3）签名盖章并填写推荐汇总表（附件5）上报。

3. 未经各地市护理学会，省部属医疗机构及院校审查推荐，直接报送的申报材料不予受理。

三、报送材料要求

由主申报人按照材料清单（附件 2）准备申报材料。各推荐单位要采取自下而上、公开、逐级申报的推荐方式，应对推荐项目进行严格审核，集中公示且确认无异议后统一上报广东省护理学会。

1. 报送材料内容

（1）广东省护理学会科技奖推荐书 1 份（附件 3，加盖与工作单位名称一致的公章）、主申报人信息登记表（附件 4，加盖单位公章）。

（2）第七届“广东省护理学会科技奖”推荐名单汇总表（附件 5，加盖单位公章）。

（3）“广东省护理学会科技奖”申报材料清单（附件 2）中其他相关辅助材料。

（4）每位申报人需提供关于申报项目的短视频介绍材料（视频时长 3 分钟左右（200 兆之内），要求画面清晰，尺寸 1920*1080，声音清楚，格式为 MP4、M4V、MOV）。

2. 报送方式

（1）推荐材料电子版（word 版+签名盖章扫描 pdf 版），于 2021 年 7 月 12 日前发送至广东省护理学会科研邮箱 gdshlxhky@126.com。文件名为“科技奖+单位名”。逾期视为自动放弃评审。

（2）纸质版资料（一式一份）于 2021 年 7 月 12 日前将报送广东省护理学会办公室，地址：广州市越秀区东山口百子横路 3 号百子大厦 1610 室，收件人：李老师，020-37620960。逾期不予受理。

（3）通知及附件电子版可登录广东省护理学会网站（岭南护理网）— 网上公告一栏下载。

四、联系方式

联系人：李老师

联系电话：020-37620960

邮箱：gdshlxhky@126.com

地址：广州市越秀区东山口百子横路 3 号百子大厦 1610 室

邮政编码：510080

附件：

附件 1：《广东省护理学会科技奖奖励办法》

附件 2：“广东省护理学会科技奖”申报材料清单

附件 3：《第七届广东省护理学会科技奖推荐书》

附件 4：主申报人信息登记表

附件 5：第七届“广东省护理学会科技奖”推荐名单汇总表

